

厦门鑫点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8月20日，厦门鑫点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份发行的方案》、《关于公司股票发行之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份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现就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事宜制定如下认购办法：

一、公司在册股东股份优先认购的办法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册股东对所发行的新股不存在优先认购权。

二、股票发行新增认购人的认购办法

本次股票发行数量为2,000,000.00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18.00元，募集资金不超过36,000,000.00元；本次股票发行认购人为陈发树先生，拟认购2,000,000.00股。

三、认购程序

（一）2015年8月24日前，认购人进行股份认购，缴纳认购资金。认购人将汇款底单复印件传真至公司（公司传真：0592-5178222）或扫描后邮件发送至hanzhuwang@xmisp.com，同时电话确认。

（二）2015年8月25日，公司确认认购人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通知认购人股份认购成功。

四、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祥东支行

户名：厦门鑫点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账号：3510 1589 0010 5250 1687

注意：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必须以股东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或少汇资金。自然人股东汇款人账号、户名应为股东本人，汇款用途填写“增资款”。

五、提醒注意的事项

（一）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资金内扣除；

（二）认购人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与其股份认购情况单上确认的认购股份不一致的，以股东汇入的资金可认购股份、其股份认购情况单上确认的认购股份、可认购上限股份的三者中最小股数为准。若有超额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将超额部分退回股东；

（三）对于在2015年8月24日前收到认购方的汇款底单，但未在2015年8月24日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方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方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四）认购方在将认购资金汇入股票发行入资指定账户一个工作日后，或在2015年8月24日前公司尚未与认购方联系确认认购是否成功，则可能存在公司无法联系认购方的情况，请认购方拨打公司电话以确认股份认购状态。

六、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844号中厦国际大厦17A室

邮政编码：361005

联系人：陈毅斌女士（董事会秘书）

电话：0592-5176677

手机：18906022758

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鑫点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8月20日